彰化縣埤頭國小112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期末會議議程

壹、會議時間：113年05月30日（星期四）上午8時10分～8點40分

貳、會議地點：輔導室

參、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肆、主席：江怜秀校長　　紀錄：陳怡安、許詠婷

伍、主席致詞：

感謝大家撥空來參與會議的各位委員們，大家非常關心學校特教行政的運作情形，現在請輔導室和資源班報告今日討論的事項。

陸、例行事項及上次決議後續情況報告：

一、這學期所申請的專業團隊，分別為職能治療、語言治療及物理治療，目前在3月～5月均如期到校治療各二至三小時，也向資源班老師分享專業團隊的專業教學策略，讓資源班老師適時地融入這學期與下學期的教學之中。

二、在5月中旬時，資源班教師參與本學期的學智障鑑定會議，送鑑定申請總共有12位學生，經過鑑定會議判定，成為下學期的資源班正式生有7位，鑑定結果學障生正式生分別為一乙鄭○宏（中智）、一乙黃○宸（書寫障礙）、二甲許○恩（數學障礙）、三甲鄭○媗（輕智）、三乙陳○榮（閱障）、三乙許○芮（閱障）、三乙王○舜（書寫障礙），疑似學障生有二位學生，一甲張○皓、四甲陳○曈；非特生有3位學生，為四甲王○喬、四乙阮○慶、五乙許○霖。

三、在5月下旬時，二甲許○叡，在此112學年度身份為疑似情障生，因下學期重新鑑定時，學生的家長不同意再鑑定，故二甲許○叡則被判為非特生，下學期回歸於普通班上課。

四、綜合第二項與第三項，故下一學期的資源班學生總共有17位學生，確定2位資源班教師。

柒、提案討論：

討論案一：有關本校「113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二：有關本校「113學年度特教課程規劃」(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提請討論。

說明：

一、針對113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二、本校設有資源班1班，編制特教教師2名，每週節數共36節，113學年度合計開設語文（16節)、數學領域（14節)、特殊需求領域6節，共計36節。

三、下學年所分的組別中，使用抽離組別中有3組資源班學生，以下說明：

1、第一組抽離組別：二甲張○皓（疑似學障)、二乙鄭○宏（中度智能障礙)、二乙黃○宸（書寫障礙)，其國語科目採用抽離式（學生的數學科目則融入於學

習策略進行授課，採用外加式，原本按照規定需抽離國語文 6 節課，考量學習需求與兩位資源班教師配課問題，調整為國語文 5 節，學習策略（融入二年級數學課程）2 節。

2、第二組抽離組別：四甲鄭〇媗（輕度智能障礙）、四乙許〇芮（閱讀障礙）、四乙陳〇榮（閱讀障礙，僅抽離國語科目），五年級廖〇翔，國語、數學均為抽離式（學習表現嚴重落後，按照規定抽離國語文 5 節及 4 節數學）。

3、第三組抽離組別：六甲吳〇頡（僅抽離數學科目，其國語科目採外加式）、六乙許〇姿（該學生國語表現尚佳，數學學習表現嚴重落後，故僅上數學科目，且抽離 4 節數學）。

註：以上學生年級以 113 學年度時程標示。

四、下學年所分的組別中，使用在國語、數學、學習策略使用外加式之組別，總共有 4 組資源班學生，以下說明：

1、第一組學習策略（融入數學）外加組別：二甲張〇皓（疑似學障）、二乙鄭〇宏（中度智能障礙）、二乙黃〇宸（書寫障礙），學生的數學科目融入於學習策略進行授課，採用外加式 2 節。

2、第二組外加組別：三年級李〇欣、郭〇尹、鄭〇廷、許〇恩（數學障礙），國語、數學科目外加式各 3 節。

3、第三組國語混齡外加組別：四乙王〇舜（書寫障礙）、六甲吳〇頡，國語科目外加式 3 節。

4、第四組學習策略（融入閱讀策略）外加組別：五年級吳〇蓉、劉〇恩、陳〇曈（疑似學障），學生的國語科目則融入於學習策略進行授課，採用外加式 1 節，數學科目外加式 3 節。

註：以上學生年級以 113 學年度時程標示。

上述三、四項抽離式、外加式課程之外，另依學生需求安排 1～3 節為特殊需求領域（社會技巧、溝通訓練、功能性動作訓練，請詳見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彙整表），其餘身障學生皆依總綱規定規劃學習節數。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三：有關於本校「113 學年度上學期需要專業團隊協助的學生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經會議中委員們討論過後，學生名單如下

1、需要語言治療服務的學生有：三年級郭〇尹、四甲鄭〇媗；

2、需要物理治療服務的學生有：三年級李〇欣；

3、需要職能治療服務的學生有：二乙鄭〇宏、三年級李〇欣、五年級廖〇翔。

決議：照案通過

註：以上學生年級以 113 學年度時程標示。

討論案四：有關於本校「113 學年度上學期需要資源班月考協助報讀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原本 112 學年度接受報讀服務學生為三年級郭〇尹、四乙陳〇榮、四乙許〇芮、五年級〇喬（判為非特生，下學期回歸原班完成評量）、五年級廖〇翔、六甲吳〇頡（僅督促數學科目），113 學年度上學期新增報讀學生為，二甲張〇皓、二乙鄭〇宏、四甲鄭〇媗、四乙王〇舜，總計 9 位學生接受報讀；二乙黃〇宸則與導師個別討論過後，是否決定接受報讀。

決議：照案通過

註：以上學生年級以 113 學年度時程標示。

討論案五：有關於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助理員考核一案討論。

說明：本學期特教助理員吳〇觀小姐在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準時上下班，照顧二甲特教生李〇欣，且用心觀察〇欣的行為，詳細記錄在特教通報網上，協助教師維護〇欣在校安全。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六：進行「113 學年度資源班初步課表」之審議。

說明：由於學智障鑑定結果已經知悉，也詢問家長入班是否同意，故到期末時，輔導室會內部先召開「下一學年度資源班排課會議」，初步課表與學生分組名單如附件　，請委員們審議課表內容。

決議：照案通過。

113 學年度資源班初步課表與學生分組名單將送至教務處，請教務處當在進行全校排課時，以資源班優先排課。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

承辦人：資源班教師陳怡安　　輔導主任：輔導主任廖秀鳳　　校長：國小校長江怜秀

◈埤頭國小特教推行委員會議簽到表◈

日期：113 年 5 月 30 日 / 地點：輔導室

職稱	簽名處	職稱	簽名處
校長	王怡香	家長會委員兼 特教生家長代表	孫大翔
教務主任	康玲瑋	二年級學年主任	廖偉秀
學務主任	鄭玉月	四年級學年主任	陳令安
總務主任	林明發	六年級學年主任	張[illegible]
輔導主任	廖秀珮	資源班教師	陳[illegible]
教學組長	謝文女	資源班教師	許詠婷
護理師		資源班學生代表	許○鈞
列席人員			
列席人員			
列席人員			
列席人員			